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 知己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欧阳 正良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长欧阳正良、独立董事 杨小平、李鹏志、王茂祺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 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 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 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 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 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 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欧阳正良先生、方芙蓉女士、 兰美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 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欧阳正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方芙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兰美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 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小平先生、李鹏志先生、 王茂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1、提名杨小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李鹏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王茂祺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了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薪酬方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将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修订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了ESG相关职责,并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调整仅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和职责调整,其组成及成员职位不做调整。

《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构建科学、系统、规范的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工作体系,积极履行 ESG 职责,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可持续发

展报告(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5、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6、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